

## 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控股孙公司签署股权转让协议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交易概述

1、合肥瑞石测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合肥瑞石”或“标的公司”）是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的控股孙公司，成立于2010年10月27日，注册资本1,000万元人民币。公司全资子公司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苏州德迈科”）出资520万元人民币，持有其52%股权。

2、2017年8月31日，苏州德迈科与自然人仓亚军在上海共同签署《股权转让协议》，双方同意以合肥瑞石截至2017年6月30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，苏州德迈科将其持有的合肥瑞石52%的股权以人民币520万元的价格转让给仓亚军。本次股权转让后，苏州德迈科不再持有合肥瑞石的股权。

3、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股权转让事项无须提交公司董事会、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本次股权转让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，也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
#### 二、交易双方基本情况

##### （一）转让方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

成立日期：2012年01月09日

注册地址：昆山市张浦镇建德路405号

企业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（法人独资）

法定代表人：黄建中

注册资本：10,000万元整

经营范围：电气控制、自动化和信息化系统咨询、设计、开发、集成、技术服务；机器人智能装备、自动化生产线、工业机器人、金属治具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；物联网技术和物流自动化设备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；智能电气控制柜、高低压开关成套设备、输配电设备及各类智能元器件的研发、制造、销售、技术服务；机电安装工程；从事电子电气产品、机电设备、仪器仪表、五金交电、电线电缆、计算机软硬件、通信设备、

安防、劳防用品、照明产品的销售；从事货物进出口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。

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，公司持有其 100%的股权。

## （二）受让方基本情况

仓亚军，现任合肥瑞石董事兼总经理，身份证号码：34010419\*\*\*\*\*0538。

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、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与仓亚军不存在关联关系，也不存在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其他关系。

## （三）交易标的其他说明

1、本次交易标的不存在抵押、质押，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、诉讼或仲裁事项，亦不存在查封、冻结等司法措施。

2、合肥瑞石不存在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，公司不存在为合肥瑞石提供担保、委托其理财的情形。

## 三、交易标的基本情况

本次股权转让的交易标的是苏州德迈科持有的合肥瑞石 52%的股权。合肥瑞石的基本情况如下：

1、公司名称：合肥瑞石测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

2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3401005634442030

3、成立日期：2010 年 10 月 27 日

4、注册地址：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号合肥创新产业园 B3 楼 601-606 室

5、法定代表人：黄建中

6、注册资本：1,000 万元

7 经营范围：测控产品的研发、生产、集成、销售与服务；安全、节能装置的研发、生产、集成、销售与服务；自动化系统集成；软件及工程技术的开发；技术咨询与培训；自动化元件、装置代理销售；测控和自动化工程承接。（应经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经营）；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（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经营的除外）；安全防范系统工程的设计施工与维护。

8、交易前出资及股权结构：

序号	股东名称	出资额（万元）	出资比例
1	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	520	52%
2	仓亚军	480	48%
合计		1,000	100%

9、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，合肥瑞石总资产 11,544,021.59 元，净资产 9,920,761.51 元；2016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8,505,574.21 元，营业利润-826,876.78 元，净利润-743,523.55 元（上述数据经审计）。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，合肥瑞石总资产 13,093,222.38 元，净资产 9,045,013.00 元；2017 年 1-6 月实现营业收入 2,840,660.32 元，营业利润-1,042,888.87 元，净利润-875,748.51 元（上述数据经审计）。

#### 四、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

##### 1、交易主体

甲方（出让方）：苏州德迈科电气有限公司

乙方（受让方）：仓亚军

##### 2、股权转让协议主要条款

（1）甲乙双方同意以 2017 年 6 月 30 日为截止日期对标的公司进行审计。经审计，标的公司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为 9,045,013.00 元。

（2）甲方同意以人民币 520 万元价格转让在合肥瑞石测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占注册资本 52%的股权计 520 万元股权给乙方。甲方在合肥瑞石测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占注册资本 52%的股权计 520 万元股权的权利与义务自 2017 年 7 月 1 日一并转让给乙方。

（3）乙方同意以人民币 520 万元价格受让甲方在合肥瑞石测控工程技术有限公司的占注册资本 52%的股权计 520 万元股权，同意自 2017 年 7 月 1 日接受与之相对应的权利与义务。

（4）乙方于 2017 年 8 月 31 日前支付 50 万元整股权转让款，剩余款在 2017 年 10 月 31 日前全部支付给甲方，付清全款后双方办理股权转让。

（5）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，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。解决不成，应提交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。

（6）本协议各方签字后生效。

#### 五、股权转让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

1、本次股权转让有利于苏州德迈科聚焦主业经营，降低管理成本，提高运营效率。股权转让的价格以经审计的净资产为基础，按照公开、公允、公正的原则，经交易双方友好协商达成一致，不会损害交易各方、公司及股东的利益。

2、自 2017 年 6 月 30 日起，合肥瑞石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，该事项对公司及苏州德迈科的正常经营、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#### 六、备查文件

1、双方签署的《股权转让协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威达机械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9月1日